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衛醫字第1098550435號

附件：新竹縣各新制鑑定類別及向度鑑定機構名冊



主旨：更正本縣府授衛醫字第1098550337號公告「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」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項目(含鑑定類別、向度)第二類、第三類及新增整體心理功能，其它原有項目保留。

依據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施行細則第4條暨109年3月10日本縣109年度身心障礙者鑑定審議諮詢小組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項目(含鑑定類別、向度)：

(一)第一類「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、心智功能」之「意識功能」、「智力功能」、「整體心理社會功能」、「注意力功能」、「記憶功能」、「心理動作功能」、「情緒功能」及「思想功能」、「高階認知功能」、「口語理解功能」、「口語表達能力」、「閱讀功能」、及「書寫功能」鑑定向度

(二)第二類「眼、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」之「視覺功能」、「聽覺功能」、「平衡功能」、「眼球構造」及「內耳構造」鑑定向度

(三)第三類「涉及聲音與語言構造及其功能」之「噪音功能」、「構音功能」、「言語功能的流暢和節律功

能」、「口構造」、「咽構造」及「喉構造」鑑定向度
(四)第七類「神經、肌肉、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」
之「關節移動的功能(上肢)」、「關節移動的功能(下
肢)」、「肌肉力量功能(上肢)」、「肌肉力量功能(下
肢)」、「肌肉張力功能」、「不隨意動作功能」、「上
肢結構」、「下肢結構」及「軀幹」鑑定向度

(五)整體心理功能：發展遲緩

二、附本縣指定身心障礙者鑑定機構(含鑑定類別、鑑定向度)
名冊。

縣長楊文糾